

2018 年

开平市司法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18 年开平市司法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开平市司法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开平市司法局是负责主管全市司法行政工作的职能部门。

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国家司法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制定司法行政工作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监督实施。

2、负责法制宣传、普及法律常识，参与指导依法治理和司法协助工作。

3、管理、监督、指导律师工作和法律援助工作及其业务活动，综合管理社会法律服务机构，管理、监督公证机构和指导公证业务活动。

4、管理、监督和指导下级司法行政工作、基层法律服务、人民调解工作和刑释解教人员安置帮教工作、社区矫正试点工作、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5、管理局机关、直属单位及派出机构的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人事管理工作和纪检监察工作。

6、承办市人民政府和上级司法行政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开平市公职律师事务所（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和广东省开平市公证处（事业单位）。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1,836.94	一、基本支出	1,480.64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项目支出	645.11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836.94	本年支出合计	2125.75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七、上年结转和结余	288.81	0	0.00
收入总计	2125.75	支出总计	2125.75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1,836.9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36.94
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教育收费	0.00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事业收入	0.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其他收入	0.0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836.94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七、上年结转和结余	288.81
收 入 总 计	2125.75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1480.64
工资福利支出	1116.79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213.37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0.48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0.00
二、项目支出	645.11
日常运转类项目	584.74
政府购买服务类项目	31.60
其他类项目	28.80
科技研发类项目	0.00
基本建设类项目	0.00
补助企事业类项目	0.00
信息化运维类项目	0.00
专项业务类项目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因公出国（境）项目	0.00
信息系统建设类项目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支出合计	2125.75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支出总计	2125.75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836.94	一、一般公共预算	2,125.7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七、上年结转和结余	288.81	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125.75	本年支出合计	2,125.7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开平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125.75	1480.64	645.1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23.63	1022.87	600.76
20406	司法	1618.02	1022.87	595.15
2040601	行政运行	924.50	924.5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5.50	0.00	25.50
2040605	普法宣传	0.46	0.00	0.46
2040606	律师公证管理	75.20	0.00	75.20
2040607	法律援助	194.90	0.00	194.90
2040610	社区矫正	66.72	0.00	66.72
2040650	事业运行	98.37	98.37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32.37	0.00	232.37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61	0.00	5.6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开平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61	0.00	5.61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4.35	0.00	44.35
20701	文化	41.35	0.00	41.35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41.35	0.00	41.35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	0.00	3.00
20799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	0.00	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7.03	317.0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08.66	308.66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46.73	146.7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6.50	116.5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43	45.43	0.00
20808	抚恤	3.74	3.74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开平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0801	死亡抚恤	3.74	3.74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3	4.63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3	4.63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4.96	64.9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96	64.9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29	38.29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0	3.2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46	23.4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78	75.7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78	75.7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78	75.78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开平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年预算
	合 计	1480.64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1002.85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1]基本工资	198.94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2]津贴补贴	378.37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3]奖金	55.80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5.46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41.01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10]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29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1.37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80
[50103]住房公税金	[30113]住房公税金	68.29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06]伙食补助费	0.00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1.5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开平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99.88
[50201]办公经费	[30201]办公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2]印刷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4]手续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5]水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6]电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7]邮电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9]物业管理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11]差旅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14]租赁费	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28]工会经费	2.03
[50201]办公经费	[30229]福利费	0.52
[50201]办公经费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49.6
[50202]会议费	[30215]会议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开平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203] 培训费	[30216] 培训费	0.00
[50205] 委托业务费	[30203] 咨询费	0.00
[50205] 委托业务费	[30226] 劳务费	0.00
[50205] 委托业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50206] 公务接待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6.5
[50207]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2
[50209] 维修（护）费	[30213] 维修（护）费	0.00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03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50306] 设备购置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3.95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7.94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0102] 津贴补贴	23.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开平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3]奖金	0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7]绩效工资	22.95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04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4.42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10]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9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3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13]住房公积金	7.49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09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3.49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1]办公费	0.00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28]工会经费	0.23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29]福利费	0.08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开平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0.47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4]抚恤金	0.00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5]生活补助	3.74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7]医疗费补助	0.00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9]奖励金	0.00
[50905]离退休费	[30301]离休费	0.00
[50905]离退休费	[30302]退休费	146.73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开平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三公”经费	15.7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9.2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2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6.50

注：“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开平市司法局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0	0.00	0.00	0.00

注：如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则本表以空表形式公开，并备注说明‘本级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本单位本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没有填列相关的收入支出数据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2125.75 万元，比上年增加 260.19 万元，增长 13.95%，主要原因是人员比上年增加，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收入预算相应增加及增加公证处办证专项经费收入预算；支出预算 2125.75 万元，比上年增加 260.19 万元，增长 13.95%，主要原因是人员比上年增加，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预算相应增加及增加支出预算公证处办证专项经费。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15.7 万元，比上年减少 5.3 万元，下降 25.24%，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严格预算执行要求，厉行节约，严格控制车辆运行成本及减少公务接待活动。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安排出境业务，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9.2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2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 6.5 万元，比上年减少 5.3 万元，下降 44.9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公务接待活动。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18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99.88万元，比上年增加8.21万元，增长4.28%，主要原因是人员比上年增加，经费支出预算相应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8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81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51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3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488.58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660.24平方米，车辆3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51万元，主要是政府采购电脑、打印机、复印机、扫描仪、视频监控、办公档案柜及办公家具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8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0	0	0

注：2018年本部门无项目需要进行预算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

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